

合肥市教育局

合教秘〔2018〕228号

关于验收申报 2018 年市级社区教育示范街道和示范乡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主管部门：

根据市教育局《关于申报 2018 年市级社区教育示范街道和示范乡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的通知》（合教秘〔2018〕73 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市教育局将依托合肥市社区教育指导中心，组织验收 2018 年市级社区教育示范申报单位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验收时间

2018 年 5 月 16 日 - 5 月 18 日。

二、验收方法

合肥市社区教育指导中心组织专家组逐个验收。

三、验收组织

（一）第一组

组 长：戈 弋

成 员：胡 伟 张珍明 刘媛媛

验收对象：肥东县长临河镇、肥东县包公镇、长丰县义井乡、

长丰县陶楼镇、庐江县白湖镇和庐江县罗河镇。

(二) 第二组

组 长：姜 萍

成 员：姚 健 余开文 李 姝

验收对象：肥西县丰乐镇、肥西县花岗镇、肥西紫蓬山旅游开发区管委会、巢湖市夏阁镇、巢湖市中埠镇、包河区万年埠街道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(一) 各县(市)区教育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切实增强社区教育工作的统筹力度，积极推进辖区内社区教育示范单位创建工作。验收单位要积极准备，全面总结社区教育工作。

(二) 各验收组要认真检查，对照标准，查找不足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工作。

(三) 验收具体时间由验收组根据工作情况自行决定。

